

辽宁省科学技术厅

关于组织各类创新主体入驻辽宁省 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的通知

各市科技局、沈抚示范区产业创新局，各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速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构建更加畅通高效的创新生态，省科技厅牵头建设并上线运行“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”，汇聚成果、需求、人才、金融等创新要素，打造全省联动、资源共享、服务协同的数字网络平台，提供技术需求、成果供给、科技人才、中试验证、仪器共享、创业孵化、政策咨询、政策兑现等一站式专业科技服务，促进各类创新主体协同发展。现组织各类创新主体入驻平台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入驻主体

（一）在辽的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，孵化载体、中试基地（中试平台、验证中心）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、服务机构、企业等各类科技创新主体；

（二）技术经理人、科技特派员、科技专家等各类科技人才。

二、服务平台信息

服务平台名称：辽宁省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

网址：<https://www.sytpre.com>

三、入驻流程

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账号由平台统一配发（联系在线客服获取账号和密码），其他入驻创新主体需先完成入驻信息填写，经平台审核通过后，上传服务事项，具体填写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高等学校、科研院所：领取并激活账号后修改密码，完成主页信息填写，发布成果、科技活动，申请成果挂牌等。（详见附件1）。

（二）孵化载体：上传载体、楼宇、房源等信息，确认服务管家，以便意向企业查询、筛选、入孵（详见附件2）。

（三）中试基地：上传中试服务事项等信息（详见附件3）。

（四）技术转移示范机构：上传科技成果、技术需求等技术转移服务事项（详见附件3）。

（五）服务机构：面向各类工商财税、知识产权、企业管理、法律服务、人力资源、宣传推广、IT服务、科技金融等相关服务机构，上传产品服务信息（详见附件3）。

（六）企业用户：发布技术需求、金融需求、人才需求等信息（详见附件4）。

（七）技术经理人：填写主页信息，发布、承接科技成果与技术需求（详见附件5）。

(八)科技专家:填写主页信息,加入科技专家资源库,参与线上科技成果评价等(详见附件6)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请各地区、各单位高度重视,积极组织各类创新主体完成平台注册,及时全面地完善相关信息,共同构建覆盖全省、协同联动的成果转化服务网络,为各类创新主体提供精准对接与全链条服务,打造优质创新生态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政策咨询:马 余 02423983231

平台咨询:黄 鑫 18540290461

技术支持:刘 毅 18641152957

- 附件: 1. 服务平台高校、科研院所端用户指南
2. 服务平台孵化载体端用户指南
3. 服务平台中试基地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、服务机构端用户指南
4. 服务平台企业端用户指南
5. 服务平台技术经理人端用户指南
6. 服务平台科技专家端用户指南



